

## 業 務

### 概覽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成立，是大中華區首家船廠系租賃公司及全球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之一。作為全球船舶租賃行業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我們提供定制的船舶租賃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不同的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收入而言，二零一八年我們於全球船舶租賃行業排名第四，佔市場份額的3.9%，於全球非銀行系船舶租賃行業排名第一，佔市場份額的14.8%。

我們的核心業務為提供租賃服務，包括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憑藉我們在海事業強大的專業知識，我們的租賃服務主要集中在船舶租賃。此外，我們向我們的客戶提供船舶經紀及貸款服務。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收益明細(按業務活動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融資租賃收入.....	319,856	31.0	540,195	40.6	892,080	42.4
— 直接融資租賃.....	58,120	5.6	139,550	10.5	265,888	12.6
— 售後回租.....	261,736	25.4	400,645	30.1	626,192	29.8
經營租賃收入.....	394,633	38.2	495,014	37.2	601,182	28.6
— 光船租賃.....	330,240	32.0	339,090	25.5	355,424	16.9
— 定期租船.....	64,393	6.2	155,924	11.7	245,758	11.7
貸款借款利息收入 <sup>(1)(2)</sup> .....	164,633	16.0	262,327	19.7	508,723	24.2
— 交付前貸款.....	80,603	7.8	185,338	13.9	151,558	7.2
— 擔保貸款.....	84,030	8.2	76,989	5.8	357,165	17.0
佣金收入.....	152,519	14.8	32,413	2.5	102,826	4.9
<b>總計.....</b>	<b>1,031,641</b>	<b>100.0</b>	<b>1,329,949</b>	<b>100.0</b>	<b>2,104,811</b>	<b>100.0</b>

#### 附註：

- (1) 貸款借款利息收入指我們的交付前貸款及擔保貸款服務產生的收入。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歸類為其他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11.9百萬港元。
- (2)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訂立一項交付前貸款交易。二零一八年，該交易於滿足若干條件後成為售後回租交易。就會計方面而言，上述交易仍為貸款交易，因此其所產生的收益確認為貸款借款利息收入。

我們擁有多元化、現代及較新的船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擁有65艘船舶，包括43艘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船舶及22艘經營租賃安排項下的船舶，平均船齡約為兩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船隊包含25艘散貨船、14艘液貨船、10艘集裝箱船、九艘特種船及七艘海上LNG/LPG裝備船。憑藉我們對海事業獨特的見解，我們根據行業狀況和客戶需求審慎配置、調整和優化各類船舶的比例。

我們擁有全面和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覆蓋我們業務經營所涉多種類型的風險。例如，我們已於我們的業務營運(包括盡職調查、項目評估及批准、合約執行、資金發放及租賃管理)中的每一個重要階段均施行風險管理程序。此外，我們已參照由中國銀監會刊發的《非銀行金融機構資產風險分類指導原則》建立五類資產質量分類體系，從而使我們能有效評估我們的資產組合質量。我們相信，該等舉措可使我們密切監測我們的整體風險狀況、及時識別日常營運涉及的風險以及採取適當的避險措施。

---

## 業 務

---

多年來，我們一直獲益於我們與中船集團（我們的控股股東）之間的緊密關係。我們相信，有關的股東背景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提升了我們在全球船舶租賃行業的競爭力。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作為全球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我們擁有得天獨厚的競爭優勢，使我們能夠 (i) 利用我們已建立的市場聲譽及大量行業經驗抓住海事業的業務機會，(ii) 令資產質量保持穩定，(iii) 分散風險並實現業績穩定，(iv) 建立一支經驗豐富、敬業及專業的管理團隊，及 (v) 受益於各種行業發展機會以及區域及國家政策。我們相信，該等競爭優勢使得我們與客戶、造船廠、金融機構及其他業務夥伴建立、維持及加強我們長期的業務關係，因此，為持續的業務增長提供了堅實的基礎。

### 我們是全球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之一，獲得廣泛認可。

我們成立於二零一二年，是大中華區第一家船廠系租賃公司及全球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之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收入而言，二零一八年我們於全球船舶租賃行業排名第四，佔市場份額的3.9%，於全球非銀行系船舶租賃行業排名第一，佔市場份額的14.8%。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國務院國有企業改革領導小組分別選定100多家中央企業和骨幹國有企業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實施國有企業改革的「雙百行動」。本公司已被列入「雙百企業」名單，我們相信這是對我們卓越的業務表現、成熟的市場地位以及強大的發展潛力的認可。

### 我們是一家船廠系的租賃公司，擁有獨特的競爭優勢。

作為大中華區首家船廠系租賃公司，我們憑借我們與船廠的協同效應及緊密的業務關係，掌握海運市場供需及客戶需求的最新資料，使我們能夠及時把握業務機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13家船廠保持合作，共同為13個國家及地區的約50名客戶提供船舶租賃服務。我們與船廠緊密合作，深度挖掘客戶需求，以便提供專業一站式及定制化的租賃服務。

作為中船集團旗下的獨家租賃公司，我們獲益於中船集團的「產融結合」公司戰略。中船集團是中國領先的世界級國有造船綜合企業，於二零一八年為財富世界500強及財富中國500強企業。中船集團在中國擁有大量造船及船舶維修企業、船舶設計及研究機構、海洋支持服務供應商及船舶貿易公司，其資源涵蓋海事業的整條價值鏈。

我們受益於中船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穩定供應的高質量造船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中船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建造逾40種船舶並交付新船9.1百萬載重噸，佔全球市場份額的11.3%。於二零一八年，中船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新訂單及手持訂單分別為9.2百萬載重噸及25.2百

## 業 務

萬載重噸，分別佔全球市場份額的11.5%及11.9%。根據上述參數，二零一八年中船集團排名中國第一及全球第二，產品已出口超過150個國家和地區。我們亦受益於中船集團的技術實力，於二零一八年，中船集團擁有七家中國造船行業領先的科研設計院所。

**我們在海事業強大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的經驗有助於我們捕捉海事業市場的業務機遇。**

我們對各種海事細分市場的週期狀況具有獨到見解。我們能夠把握行業波動以獲取週期性溢利。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以低價購入數艘新建的64,000噸散貨船，並於二零一四年將其中兩艘成功轉賣，投資回報率約為20%。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持有的資產價值與購買時相比平均上漲11.2%。

我們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強大的行業背景使我們領先同行成為首間就海上清潔能源進行業務佈局的租賃公司。我們亦已拓展至清潔能源海上裝備領域。例如，自二零一五年以來，我們為兩艘全球首制的極地級重型甲板運輸船(該等船舶乃用於運輸建造項目的模件至極地區域)提供租賃服務，該等船舶服務於當時全球最大天然氣田。自二零一五年以來，我們亦一直為全球首艘改裝FLNG裝備船提供租賃服務。此外，我們擁有並營運五艘特大型清潔能源運輸船及於二零一七年為中國首個FSRU提供租賃服務。憑藉我們的先發優勢，我們相信在把握新興市場發展潛力方面我們處於有利地位。

**我們全面的風險管理系統使我們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作為大中華區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我們建立了全面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使我們能夠維持穩健營運及實現資產質量穩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不良資產比率為0.8%，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為440.3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第一階段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32.7百萬港元，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資產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分別為222.1百萬港元及185.5百萬港元。

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涵蓋我們業務營運中涉及的各种風險。就信用風險管理而言，我們已於我們的業務營運(包括盡職調查、項目評估及批准、合約執行、資金發放及租賃管理)中的每一個重要階段進行風險評估。我們參照由中國銀監會頒佈的《非銀行金融機構資產風險分類指導原則》建立五類資產質量分類體系，從而使我們能有效評估我們的資產組合質量。此外，我們使用多種工具持續測量和監測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從而使我們及時優化資產及負債結構。請參閱本[編纂]「風險管理」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我們對資產組合的不斷優化使我們能夠分散風險並實現業績穩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船舶總共達65艘，包括25艘散貨船、14艘液貨船、10艘集裝箱船、九艘特種船及七艘海上LNG/LPG裝備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

---

## 業 務

---

告，主要的三種船型，即散貨船、液貨船及集裝箱船的需求主要受到宏觀經濟及貿易環境的影響，而清潔能源行業的船型，即海上LNG/LPG裝備船及特種船的需求主要受到能源以及石油天然氣行業的影響。我們擁有包含不同類型船舶的均衡船舶組合，從而在其中產生對沖效應，使我們能夠分散風險，並實現業績穩定。

憑藉於海事業豐富的經驗，並透過與各家船廠共享客戶數據庫，我們擁有大量客戶在多輪行業週期中的業績資料，這有助於我們評估我們客戶的履約風險。我們的客戶質素佳，包括(i)一家法國集裝箱承運巨頭；(ii)一家全球規模最大的成品油運輸公司，其為美國上市公司；(iii)全球最大的糧商之一，財富世界500強企業；(iv)一家最大的散貨船公司，為美國上市公司；(v)兩家石油天然氣行業的運輸巨頭，均為美國上市公司；及(vi)一家新加坡規模最大的綜合性企業集團。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敬業和專業的管理團隊。

我們的成功基於我們經驗豐富、敬業、專業的管理團隊的領導力。我們的管理團隊平均擁有15年的海事業經驗，在船舶選擇和組合、租賃交易、技術審查、風險管理以及租賃管理方面擁有資深的經驗及強大的專業知識。尤其我們的執行董事楊先生及胡先生均擁有超過25年的海事業相關行業經驗，彼等強大的執行力使我們能制定並實施可持續的業務策略、把握市場機會以及預測市場行情變化並隨之迅速作出反應。關於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經驗和資格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編纂]「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我們相信我們管理團隊的洞見和戰略視野將繼續造就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從而鞏固我們在全球船舶租賃行業的市場地位。

此外，由於我們的員工位於香港、上海和新加坡等重要的航運樞紐，我們能夠把握全球船舶租賃行業的機遇，並積極尋求和發展海洋經濟新的商機。

### 我們受益於各行業發展機遇以及地區及國家政策。

作為全球領先的船舶租賃公司之一，我們相信我們完全有能力抓住各行業積極發展及有利的地區和國家政策帶來的商機。我們可從中獲益的發展機遇包括：

**海事業** — 海事業是國際貿易活動的樞紐，與全球經濟發展及地區工業水平關係密切。全球經濟回暖推動海事業從二零一六年的最低谷開始復甦。全球航運貿易量預計將從二零一八年的11,901百萬噸增至二零二二年的14,255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4.6%。全球航運貿易量增長將為航運及租賃行業的發展提供有利環境，二零一七年全球新接訂單量為85.7百萬載重噸，較二零一六年增長195.5%，將為我們的業務發展創造有利條件。

## 業 務

**清潔能源行業** — 隨著全球經濟持續改善，對能源的需求亦在增長。尤其是，由於LNG及LPG等清潔能源清潔高效以及用途日益擴大，其在能源業中的地位日益重要，在全球能源業中的耗用量不斷上升。此外，開採LNG及LPG的產地往往距離消費地較遠。上述所有因素促進全球LNG及LPG貿易量的增長，從而刺激LNG及LPG的海運需求。LNG及LPG的海運需要專業的LNG及LPG船舶，因此全球LNG及LPG市場的快速發展對於海事業和船舶租賃行業的發展具有至關重要的促進作用。

**船舶租賃業** — 過往數年中，在充滿挑戰的行業環境中，船舶租賃行業憑藉其業務模式靈活、資本風險可控、受海事業週期性影響降低，在中國及全球均獲得持續快速發展。此外，中國宏觀經濟、經濟實力以及金融及租賃行業的快速增長，也為船舶租賃行業的發展提供有利條件。融資租賃作為一種船舶租賃安排亦日益受到青睞。全球船舶租賃市場規模從二零一三年的24億美元增至二零一八年的49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5.3%。儘管全球船舶租賃行業快速發展，其滲透率(即租賃安排項下船舶數量佔營運船舶數量的比例)仍較低。未來該滲透率有望提升，主要原因為海事業及海事貿易活動回暖以及整個船舶租賃行業擴張。因此，全球船舶租賃業在相對較長一段時間內將繼續繁榮。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全球船舶租賃市場收益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達到76億美元，自二零一九年起複合年增長率為11.4%。

我們可從中獲益的各種地區和國家政策包括：

**海洋經濟** — 根據中國的「海洋經濟發展十三五規劃」，到二零二零年，中國海洋生產總值預期以7.0%的年增長率保持增長，佔中國GDP的9.5%，其中海洋服務估計佔海洋生產總值逾55.0%。作為中國海洋經濟的重要參與者，我們將利用我們在船舶及海上設備領域的豐富經驗，發揮租賃業務的競爭優勢，把握海洋經濟的新業務機遇。

**一帶一路倡議及中國與非洲的長期戰略合作** — 中國的重大國家發展戰略一帶一路倡議和中非戰略合作帶來了海外商機。我們於二零一五年起為服務於當時世界最大天然氣田的兩艘極地級重型甲板運輸船(該等船舶乃用於運輸建造項目的模件至極地區域)提供租賃服務並為於美國上市的領先離岸LNG運營商提供租賃服務，以便進行位於喀麥隆的FLNG裝置改裝項目，此乃全球首個FLNG改裝項目。

**香港政府的支持**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香港金融發展局刊載標題為「船舶租賃業務建議」的研究報告，當中載列促進發展香港船舶融資與租賃業務的若干建議。我們的董事相信，作為位於香港的一家船舶租賃公司，我們將獲益於香港政府對船舶租賃行業的支持。

## 業 務

### 我們的發展戰略

為實現可持續業務增長、維持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擬採取以下發展戰略：

#### 繼續聚焦船舶租賃，拓展專業及高價值業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於全球經濟復甦，全球海運貿易量將實現反彈，預期將自二零一八年的11,901百萬載重噸增至二零二二年的14,255百萬載重噸，複合年增長率為4.6%。該增加可能會擴大對航運服務的需求。根據該等有利的行業發展情況，我們擬利用我們扎實的海事業專業知識以及我們與行業上下游參與者（例如造船廠、船舶營運商、貿易公司及能源公司）的現有業務關係，確保履行租賃協議，從而為我們提供長期穩定的現金流量。我們亦會竭力採納專業、靈活的租賃策略。我們將繼續了解並分析來自不同背景的承租人對船舶及海上設備配置的需求，並設計最適合彼等需求的租賃結構。

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作為船廠系租賃公司的專業知識及資源，優化我們的資產結構。我們將藉助我們獨到的海事業眼光，繼續發揮不同船型的週期互補性，打造能夠帶來穩定收入並最大限度降低風險的船舶組合。尤其是，我們計劃關注於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經營租賃業務，我們相信該業務將促使我們更好地利用我們作為大中華區首家船廠系租賃公司的優勢。

在我們透過承接傳統項目力求鞏固我們市場地位的同時，我們亦計劃投資擁有強大市場需求與發展潛力並需要高水平技術專長及增值性的高價值項目（例如海洋資源開發和應用產業鏈相關的項目）。我們相信，上述措施將使我們能夠為國內外頂級船舶營運商、航運公司、貿易公司及能源企業提供優質全面的租賃服務。

#### 順應全球能源格局變化，全面佈局新能源產業鏈

隨著全球能源格局進入深度調整，LNG及頁岩氣等新型能源日益受到青睞。二零一八年，全球LNG行業連續第五年創新高，交易量達到316.5百萬噸，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增長9.8%。於二零一七年，中國國家能源局發佈《能源發展十三五規劃》，進一步訂明能源發展及結構調整的路線圖及時間表。上述舉措表明中國正在優化其能源結構，朝利用清潔低碳能源方向發展。此外，藉助一帶一路倡議，中國正積極實施新能源「走出去」戰略，新能源領域的海外投資增長迅速。

為實施新能源「走出去」戰略並結合我們的業務特點及資源優勢，我們已建立清潔能源行業工作小組，以發掘清潔能源領域的業務機會。我們致力繼續佈局清潔能源領域、海上設備領域及天然氣附屬化工產業鏈的業務，發揮我們作為船廠系租賃公司的產業資源和

## 業 務

專業優勢，建立高價值和高技術的行業引領准入門檻。特別是，我們將動用部分[編纂]所得款項以撥資售後回租項目用於海洋清潔能源裝備(包括兩艘FSRU)。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擴大我們的融資渠道及穩定我們的融資成本

日後我們擬擴大融資渠道，獲得更多項目及營運資金貸款，並根據市場情況及利率趨勢開展融資活動。我們將透過多元化的渠道獲取融資，包括銀行貸款、銀團貸款以及債券發行。多年來，我們已在授信及結算方面與各家銀行建立緊密的關係及展開業務合作，當中包括國有及政策性銀行以及中資銀行及外資銀行。眾多該等銀行亦為我們的租賃項目提供長期項目貸款融資，有效降低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及融資成本。此外，我們擁有先進的項目融資模式、優質的承租人及優秀的資產質量，使我們得以具備來自我們租賃業務的穩定的現金流量。我們將繼續與融資合作夥伴緊密合作，以擴展我們的融資渠道並穩定我們的融資成本。

為穩定我們的融資成本，我們將繼續審慎管理我們的匯率及利率風險。此外，我們將於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的指導下嚴格監督我們的融資渠道。

### 繼續開發我們的非船舶租賃業務

海事業具有週期性。為管理有關風險，我們擬透過將租賃業務多元化及拓展產業鏈上下游，增強我們承受風險的能力。就此而言，我們計劃於船舶相關裝備、海洋經濟(包括漁業、海水處理及海洋旅遊業)、生產裝備、醫療裝備、能源與電力行業、節能與環保行業及信息技術行業等領域開發我們的非船舶租賃業務。我們擬選定兩到三個目標行業作為長期開發我們非船舶租賃業務的核心領域。

### 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主要包括提供(i)租賃服務；(ii)船舶經紀服務；及(iii)貸款服務。我們的租賃服務主要集中在船舶租賃，並提供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選項。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收益明細(按業務活動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融資租賃收入.....	319,856	31.0	540,195	40.6	892,080	42.4
— 直接融資租賃.....	58,120	5.6	139,550	10.5	265,888	12.6
— 售後回租.....	261,736	25.4	400,645	30.1	626,192	29.8
經營租賃收入.....	394,633	38.2	495,014	37.2	601,182	28.6
— 光船租賃.....	330,240	32.0	339,090	25.5	355,424	16.9
— 定期租船.....	64,393	6.2	155,924	11.7	245,758	11.7
貸款借款利息收入 <sup>(1)(2)</sup> .....	164,633	16.0	262,327	19.7	508,723	24.2
— 交付前貸款.....	80,603	7.8	185,338	13.9	151,558	7.2
— 擔保貸款.....	84,030	8.2	76,989	5.8	357,165	17.0
佣金收入.....	152,519	14.8	32,413	2.5	102,826	4.9
總計.....	<u>1,031,641</u>	<u>100.0</u>	<u>1,329,949</u>	<u>100.0</u>	<u>2,104,811</u>	<u>100.0</u>

## 業 務

附註：

- (1) 貸款借款利息收入指我們的交付前貸款及擔保貸款服務產生的收入。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歸類為其他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11.9百萬港元。
- (2)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訂立一項交付前貸款交易。二零一八年，該交易於滿足若干條件後成為售後回租交易。就會計方面而言，上述交易仍為貸款交易，因此其所產生的收益確認為貸款借款利息收入。

### 租賃服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靈活租賃服務，並提供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選項。憑藉我們於海事業強大的專業知識，我們的租賃服務主要集中在船舶租賃。作為主要專注於船舶租賃的租賃服務供應商，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海運週期的重大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租賃收入(包括融資租賃收入與經營租賃收入)分別為714.5百萬港元、1,035.2百萬港元及1,493.3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9.2%、77.8%及7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承接總共31個、51個及65個租賃項目<sup>(1)</sup>。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租賃項目<sup>(1)</sup>的數目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年初合約數量.....	7	7	14	22	9	31	39	12	51
年度開始產生收益的合約數量.....	15	2	17	17	3	20	8	10	18
年度到期的合約數量.....	—	—	—	—	—	—	4	—	4
年末合約數量.....	<b>22</b>	<b>9</b>	<b>31</b>	<b>39</b>	<b>12</b>	<b>51</b>	<b>43</b>	<b>22</b>	<b>65</b>

附註：

- (1) 一個租賃項目對應一艘船舶的租賃。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租賃項目<sup>(1)</sup>的合約價值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融資租賃	經營租賃	總計
年初合約價值.....	151.3	504.6	655.9	1,052.3	556.9	1,609.2	1,771.1	678.6	2,449.7
年度開始產生收益的合約價值.....	901.0	52.3	953.3	718.8	121.7	840.5	1,481.9	365.0	1,846.9
年度到期的合約價值.....	—	—	—	—	—	—	200.6	—	200.6
年末合約價值.....	<b>1,052.3</b>	<b>556.9</b>	<b>1,609.2</b>	<b>1,771.1</b>	<b>678.6</b>	<b>2,449.7</b>	<b>3,052.4</b>	<b>1,043.6</b>	<b>4,096.0</b>

附註：

- (1) 一個租賃項目對應一艘船舶的租賃。

## 業 務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租賃協議(時限為12個月以內的協議除外)的平均年限約為9.7年。下表載列按合約期間劃分的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租賃協議(時限為12個月以內的協議除外)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數量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數量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數量	合約價值 百萬美元
一年以上五年以下 .....	6	385.6	6	385.6	8	433.0
五年以上十年以下 .....	17	693.8	34	1,412.6	37	2,661.8
十年以上 .....	3	390.0	3	390.0	9	523.2
<b>總計 .....</b>	<b>26</b>	<b>1,469.4</b>	<b>43</b>	<b>2,188.2</b>	<b>54</b>	<b>3,618.0</b>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的兩份合約總值為11.0百萬美元的融資租賃協議已到期。此外，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四份合約總值為200.6百萬美元的融資租賃協議已到期。於該等租賃協議期限屆滿前或屆滿時，我們的客戶按相關租賃協議所載的價格購買船舶，我們將船舶所有權轉讓予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計合約總值約為258.0百萬美元的七個租賃項目將會到期。儘管我們相對較短的經營歷史以及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的租賃協議(時限為12個月以內的協議除外)平均期限約為9.7年，但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擁有監督及管理我們租賃項目的完整商業周期的經驗及專業知識。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合共71艘船舶，且我們已訂約的船舶組合包括29艘船舶，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前完成並開始為本集團帶來租賃收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100艘船舶總船舶價值(即造船廠的造船成本)為56億美元，包括48艘融資租賃安排船舶及52艘經營租賃安排船舶。

### (i)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指出租人根據船舶運營商的具體要求和供應商選擇購買資產，或出租人從船舶運營商處購買資產，然後將其出租給船舶運營商以收取定期租賃付款的租賃模式。倘租賃條款將資產(包括其剩餘價值)所有權附帶的全部風險和回報實質上轉移至船舶運營商，則該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租賃收入分別為319.9百萬港元、540.2百萬港元及892.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31.0%、40.6%及42.4%。我們的融資租賃進一步分類為直接融資租賃與售後回租。下表載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按交易類型劃分的融資租賃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直接融資租賃 .....	58,120	18.2	139,550	25.8	265,888	29.8
售後回租 .....	261,736	81.8	400,645	74.2	626,192	70.2
<b>總計 .....</b>	<b>319,856</b>	<b>100.0</b>	<b>540,195</b>	<b>100.0</b>	<b>892,080</b>	<b>100.0</b>

## 業 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接融資租賃與售後回租交易的賬面值分別為6,421.5百萬港元、9,627.8百萬港元及16,789.8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直接融資租賃及售後回租交易的範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6,166.6–1,139,595.6	11,372.4–928,526.4	1,766.3–7,100,727.3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融資租賃交易的總體抵押品覆蓋率<sup>(1)</sup>及抵押品覆蓋率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總體抵押品 覆蓋率	抵押品覆蓋率 範圍	總體抵押品 覆蓋率	抵押品覆蓋率 範圍	總體抵押品 覆蓋率	抵押品覆蓋率 範圍
%	%	%	%	%	%
136	105–325	136	105–325	136	105–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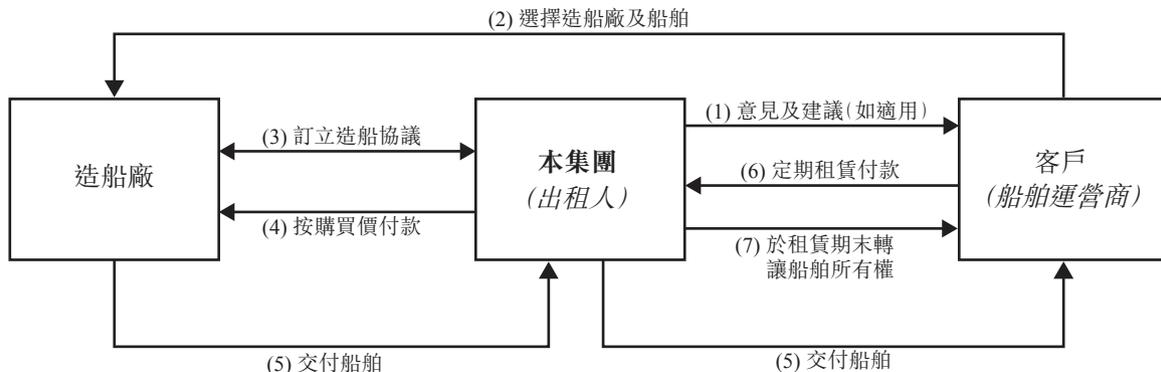
附註：

(1) 抵押品覆蓋率按船舶價值(即造船廠的造船成本)除以船舶相關的本金總額計算。

就我們的融資租賃交易而言，未經我們的事先書面同意或未先行告知我們相關事宜，則我們的客戶一般不得訂立任何轉租安排。

### 直接融資租賃

於一般直接融資租賃交易中，我們憑藉在海事業強大的專業知識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意見及建議以協助其選擇船舶。我們與客戶指定的造船廠根據客戶對船舶建造的具體要求訂立造船協議。其後我們將船舶租賃予我們的客戶使用以收取定期租賃付款作為回報。於租賃期末，我們的客戶有義務按固定價格購買租賃的船舶。租賃船舶的所有權於租賃期末轉讓予我們的客戶前仍屬於我們。下圖展示一般直接融資租賃交易中出租人、船舶運營商及造船廠之間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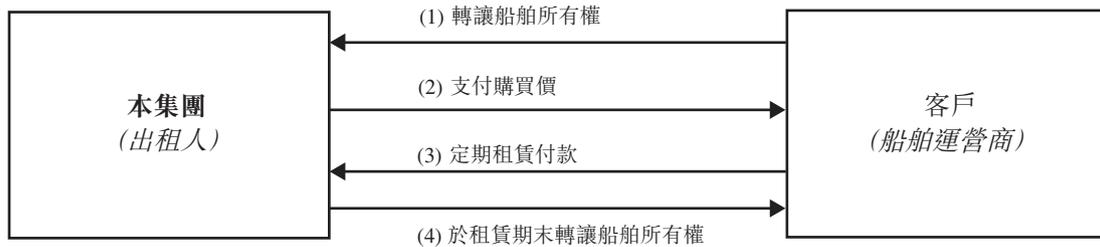


### 售後回租

於一般售後回租交易中，我們按議定的價格從我們的客戶處購買船舶，隨後我們將該船舶回租予該客戶以收取定期租賃付款作為回報。於租賃期末，我們的客戶有義務購買

## 業 務

租賃的船舶。租賃船舶的所有權於租賃期末轉讓予我們的客戶前仍屬於我們。下圖展示一般售後回租交易中出租人與船舶運營商之間的關係：



### 直接融資租賃與售後回租協議的主要條款

我們與我們的客戶就船舶租賃訂立的直接融資租賃與售後回租協議具有法律效力，且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直接融資租賃協議	售後回租協議
船舶銷售	： 不適用	： 該協議將包含有關船舶運營商向我們出售船舶的詳情，包括購買價、付款期限以及交付時間和地點。
租賃期間	： 該協議將載有租賃期間，一般為5到10年。	
租賃款	： 船舶運營商將於租賃期間的各個付款日期就船舶的租賃和使用向我們付款。	： 船舶運營商於各個付款日期的應付款項一般為(i)預定金額；或(ii)預定金額加上未償還本金的應計利息(參考適用利率，即固定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息差計算)。
		： 我們一般要求按月度或季度付款。
船舶交付及接收	： 於根據造船協議及滿足若干條款規定交付該船舶後，船舶運營商將被視為已接納及接管該船舶的交付。	： 該船舶的所有權將根據「現狀、所處情況及所含一切瑕疵」為基準由船舶運營商轉移予我們。同時，我們將船舶以相同條件交付予船舶運營商。
聲明及擔保	： 我們並無就船舶的使用對適航性、適銷性、狀況、設計、表現、性能或適用性作出聲明或擔保。	
保險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將承擔該船舶使用、航行、營運、擁有及／或維護產生的所有風險。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須針對(其中包括)(i)火災及常見於船體與機械的海上風險；及(ii)戰爭風險為船舶投保。
船舶運營商之主要義務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須：	
	： 確保該船舶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國際公約、守則及條例；	
	： 批准我們對該船舶進行監督或調查，或指定一名獲正式授權的調查員進行該等監督或調查，以確定該船舶的狀況；	
	： 告知我們可造成船舶完全損失的任何事故、扣留或事件；及	
	： 通知我們該協議項下構成船舶運營商違約的任何事件。	
船舶運營商之購買義務	： 於租賃期滿後，船舶運營商通常有義務以固定價格無條件購買該船舶。	

## 業 務

- |    | 直接融資租賃協議   | 售後回租協議 |
|----|--|--------|
| 終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於船舶運營商違約行為發生(且將持續)後，我們或會終止該協議。</li> <li>• 船舶運營商之違約行為包括(i)該船舶運營商未能於到期日支付款項；(ii)該船舶運營商未能遵守或履行其於該協議項下的任何義務，且其並未於特定期間內作出補救；及(iii)提出呈請或頒令該船舶運營商清盤或解散。</li> </ul>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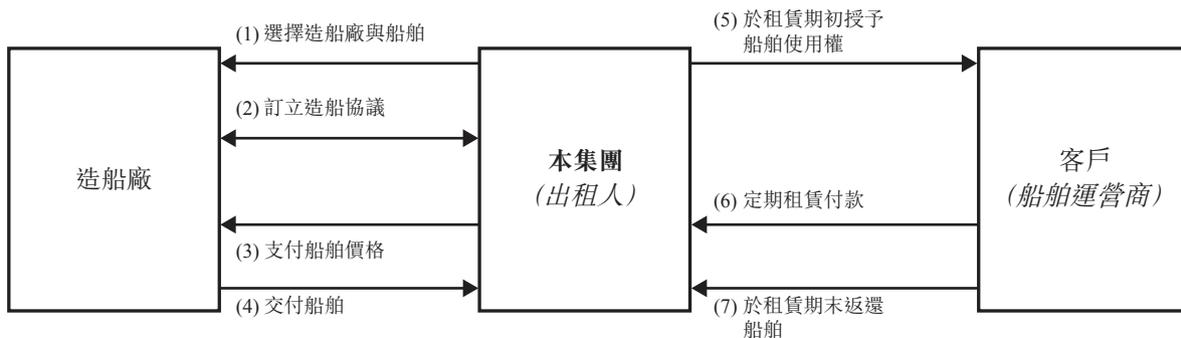
### (ii)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出租人在規定期間內向船舶運營商授予使用資產的權利，並收取定期租賃付款作為回報的租賃模式。倘資產(包括其剩餘價值)所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實質上仍屬出租人，則屬經營租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租賃收入分別為394.6百萬港元、495.0百萬港元及601.2百萬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38.2%、37.2%及28.6%。我們的經營租賃進一步分類為光船租賃與定期租船。下表載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按交易類型劃分的經營租賃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光船租賃.....	330,240	83.7	339,090	68.5	355,424	59.1
定期租船.....	64,393	16.3	155,924	31.5	245,758	40.9
總計.....	<b>394,633</b>	<b>100.0</b>	<b>495,014</b>	<b>100.0</b>	<b>601,182</b>	<b>100.0</b>

於一般經營租賃交易中，經計及客戶擬租賃船舶的類型、規格及承載量要求，我們與我們選擇的造船廠就船舶建造訂立造船協議。我們於將多種因素納入考慮(如特定類型船舶的市場週期、盈利能力及流動性)後，亦主動訂立造船協議，以優化我們的經營租賃業務。其後我們將船舶租賃予我們的客戶使用以收取定期租賃付款作為回報。於租賃期末，我們的客戶將會向我們返還所租船舶。下圖展示一般經營租賃交易中出租人、船舶運營商及造船廠之間的關係：



光船租賃中，有關船員的僱用和船舶的經營管理由船舶運營商負責。定期租船中，我們負責支付船員僱用及船舶管理相關費用。

## 業 務

就我們的經營租賃交易而言，我們的客戶通常需要通知我們任何轉租安排事宜。

### 經營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

我們與客戶就船舶租賃簽訂的經營租賃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通常包括下列主要條款：

	光船租賃	定期租船
租賃期間	• 協議將載有租賃期間，光船租賃一般為九至15年，定期租船約為六個月至一年。	
租賃付款	• 船舶運營商將於租賃期間的各個付款日期就船舶的租賃及使用向我們付款。 • 船舶運營商於各個付款日期的應付款項一般為(i)預定金額；或(ii)透過將日租船費率乘以相關計算期內的天數計算得出。 • 我們一般按要求的半月或按月付款。	
船舶交付及接收	• 於造船廠根據造船協議及滿足若干條款規定向我們交付該船舶後，船舶運營商將被視為已接納及接管該船舶的交付，無論其是否實際佔有及／或使用該船舶。	• 不適用
聲明及擔保	• 我們並無就船舶的使用對適航性、適銷性、條件、設計、表現、性能或適用性作出聲明或擔保。	• 於租賃期間，我們將保持船舶的船體、機械及設備處於有效狀態。
保險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將承擔該船舶使用、航行、營運、擁有及／或維護產生的所有風險。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須以本集團及船舶運營商聯合的名義為船舶投保並使其處於受保狀態（我們毋須承擔成本及開支），以應對（其中包括）(i)火災及常見於船體與機械的海上風險；及(ii)戰爭風險。	• 我們將提供並支付船舶保險。
船舶運營商之主要義務	• 於租賃期間，船舶運營商須： • 確保該船舶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國際公約、守則及條例； • 批准我們對該船舶進行監督或調查，或指定一名獲正式授權的調查員進行該項監督或調查，以確定該船舶的狀況； • 告知我們可造成船舶完全損失的任何事故、扣留、扣押或事件；及 • 通知我們根據該租約構成終止事件的任何事件。	• 船舶運營商應遵守一切規定並為船舶加注適當、充足的燃料。

## 業 務

	光船租賃	定期租船
終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於發生終止事件後，我們或會終止該協議並重新接管船舶。</li><li>終止事件包括(i)該船舶運營商未能於到期日支付款項；(ii)該船舶運營商未能遵守或履行其於該協議項下的任何重大義務，且其並未於特定期間內作出補救；及(iii)該船舶運營商破產、資不抵債或未能償付債項。</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不適用</li></ul>

### 船舶經紀服務

通過運用我們於海事業的廣泛關係網絡及豐富經驗，我們於開展租賃業務的同時向造船廠提供船舶經紀服務。作為造船廠及有意買家之間的中間商，我們提供廣泛服務，包括幫助造船廠物色市場機會、向潛在買方推薦造船廠、向潛在買方建議船舶類型、規格及承載量、向造船廠及潛在買方提供市場資料、作為造船廠及潛在買方之間的溝通渠道使彼等保持聯繫並為彼等提供服務、就造船協議條款進行協商以及解決在執行造船協議期間出現的問題。如果我們成功促成造船交易，則我們將向造船廠收取佣金。船舶經紀佣金金額一般為該船舶合約價格的0.5%至2.0%，且通常在造船廠收到購買者支付分期款項後，於指定期間（通常為30日）內向我們付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造船廠向成功促成造船交易的船舶經紀人支付船舶經紀佣金乃屬行業常態，而買方支付該等佣金極為少見。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不時會向中船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貸款安排服務。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為該等貸款安排服務收取的費用乃視作佣金收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部該等交易均已完成。日後，我們將不再向中船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貸款安排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佣金收入分別為152.5百萬港元、32.4百萬港元及102.8百萬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14.8%、2.5%及4.9%。於業績記錄期，中船集團及其聯繫人乃我們船舶經紀業務的唯一客戶。

### 貸款服務

我們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貸款服務，且該等貸款服務主要包括交付前貸款、擔保貸款及保理服務。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客戶會向我們獲取貸款服務（而非直接從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獲得借款），主要由於我們融資選項的靈活性，且我們並無知悉任何該等客戶在直接從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獲得貸款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租賃公司提供貸款服務並非罕見。為降低我們的貸款服務的風險，我們根據客戶的信譽、還款能力及融資需求謹慎選擇我們的客戶。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客戶償還應收貸款並無重大違約，且我們的應收貸款概無撇銷。

## 業 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貸款借款利息收入分別為164.6百萬港元、262.3百萬港元及508.7百萬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16.0%、19.7%及24.2%。下表載列按貸款類型劃分的於業績記錄期內貸款借款利息收入<sup>(1)</sup>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交付前貸款.....	80,603	49.0	185,338	70.7	151,558	29.8
擔保貸款.....	84,030	51.0	76,989	29.3	357,165	70.2
<b>總計.....</b>	<b>164,633</b>	<b>100.0</b>	<b>262,327</b>	<b>100.0</b>	<b>508,723</b>	<b>100.0</b>

附註：

- (1) 貸款借款利息收入指我們的交付前貸款及擔保貸款服務產生的收入。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歸類為其他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保理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11.9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我們貸款服務的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2,538.9百萬港元、4,831.0百萬港元及7,804.1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按貸款類型劃分的於所示日期有關我們貸款服務的應收款項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交付前貸款.....	2,012,064	74.1	4,065,559	83.2	—	—
擔保貸款.....	592,792	21.8	474,843	9.7	7,892,193	100.0
保理.....	112,110	4.1	348,240	7.1	—	—
<b>總額.....</b>	<b>2,716,966</b>	<b>100.0</b>	<b>4,888,642</b>	<b>100.0</b>	<b>7,892,193</b>	<b>100.0</b>
減值虧損.....	(178,077)		(57,616)		(88,077)	
<b>賬面淨值.....</b>	<b>2,538,889</b>		<b>4,831,026</b>		<b>7,804,116</b>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就我們的貸款服務所收取的利率通常介乎每年5%至每年1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業績記錄期，本集團就我們的貸款服務所收取的利率符合行業慣例。

### 交付前貸款服務

一般而言，作為我們船舶租賃服務的一部分，我們向需要資金以滿足其造船協議下的交付前付款義務的客戶提供交付前貸款服務。我們提供的交付前貸款僅用於資助購買我們融資租賃交易項下的船舶，且一般由我們的客戶提供的公司擔保、造船協議轉讓及退款擔保提供擔保。企業擔保乃一項協議，倘借款人拖欠還款或貸款到期，則企業實體（即擔保人）承諾承擔償還貸款的責任。新造船交易中通常提供退款保證，倘賣方未履行其於造船協議項下的義務，則銀行代賣方承諾，將根據相關造船協議已付的預付款（連同應計的利息）退還予買方。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透過九間馬紹爾群島特殊目的公司及一間香港特殊目的公司提供交付前貸款服務。經我們的有關馬紹爾群島及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告知，我們的

## 業 務

交付前貸款業務分別符合適用的馬紹爾群島及香港法律法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提供予客戶的交付前貸款金額分別為2,012.1百萬港元、4,065.6百萬港元及零。

我們與我們的客戶訂立的交付前貸款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且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 |        |   |   |
|--------|---|---|
| 貸款融資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將向我們的客戶提供貸款融資，且協議將詳述(其中包括)貸款金額、利率、提款期及償付計劃。</li><li>我們向客戶收取的利率通常為固定利率。</li></ul>  |
| 貸款融資目的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貸款融資僅為我們客戶分期付款造船交易的合約價格提供融資。</li></ul>  |
| 擔保文件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要求我們的客戶簽訂若干擔保文件(如公司擔保、造船協議轉讓及退款擔保)以擔保履行其於協議項下之責任。</li></ul>   |
| 貸款融資註銷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協議將詳述違約事件，其中一般包括(i)我們的客戶未能於到期日付款；(ii)我們的客戶未能遵守財務契約；(iii)我們的客戶暫停或不再進行其所有或大部分業務；及(iv)協議或其他交易文件中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於任何重大方面屬不正確或存在誤導成分。</li><li>違約事件發生(且持續)後，我們可註銷貸款融資及宣佈所有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及須予支付。</li></ul> |

### 擔保貸款服務

此外，我們向客戶提供擔保貸款服務，以滿足彼等的營運資金需求及／或為彼等購買資產(例如船舶)提供融資。於業績記錄期，購買我們擔保貸款服務的客戶通常從事製造及運輸行業。我們主要根據客戶的信譽、還款能力以及融資需求確定貸款金額、利率、到期期限和資金用途。我們的貸款通常由客戶的船舶或資產作擔保。作為我們擔保貸款服務的一部分，我們提供委託貸款服務予客戶，以提供資金供其購買船舶或其他資產。於業績記錄期，購買我們委託貸款服務的客戶通常從事運輸及海事業。根據委託貸款安排，我們(作為委託人)向合資格金融機構(作為受託人)提供資金，然後根據我們指定的條款及條件將資金借予客戶。

我們與我們的客戶訂立的擔保貸款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且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 |        |   |  |
|--------|---|--|
| 貸款融資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將向我們的客戶提供貸款融資，且協議將詳述(其中包括)貸款金額、利率及償付計劃。</li><li>我們通常按固定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息差得出的利率向客戶收費。</li></ul>   |
| 貸款融資目的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協議將載列貸款融資的具體目的(例如融資購買一項資產及用作一般資金用途)。</li></ul>   |
| 擔保文件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要求我們的客戶簽訂若干擔保文件(如按揭及轉讓協議)以擔保履行其於協議項下之責任。</li></ul>   |
| 貸款融資註銷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協議將詳述違約事件，其中一般包括(i)我們的客戶未能於到期日付款；(ii)我們的客戶暫停或不再進行其所有或大部分業務；(iii)協議或其他交易文件中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於任何重大方面屬不正確或存在誤導成分；及(iv)我們客戶的控制權發生變動。</li><li>違約事件發生(且持續)後，我們可註銷貸款融資及宣佈所有或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及須予支付。</li></ul> |

## 業 務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通過中船上海、中船天津及若干中國特殊目的公司在中國進行委託貸款業務。根據《融資租賃企業監督管理辦法》(「《融資租賃企業管理辦法》」)及《商業銀行委託貸款管理辦法》(「《委託貸款管理辦法》」)，除營業執照外，在中國境內提供委託貸款服務無需特別許可或批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船上海、中船天津及從事委託貸款業務的特殊目的公司均擁有以委託人身份在中國從事委託貸款服務所需的營業執照。根據《融資租賃企業管理辦法》，禁止融資租賃公司以受託人身份向第三方提供委託貸款。但其並無禁止融資租賃公司以委託人身份向第三方提供委託貸款。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以委託人身份向第三方提供委託貸款，該等安排並無違反《融資租賃企業管理辦法》。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除本節「違規事件」所披露者，我們在中國的委託貸款業務符合《融資租賃企業管理辦法》。

由中國銀監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頒佈並生效的《委託貸款管理辦法》對委託貸款的使用制定了若干限制，並要求不得將貸款(i)用於國家禁止的生產、經營或投資領域及目的；(ii)用於投資(其中包括)債券、期貨、金融衍生產品或資產管理產品；(iii)用於註冊資本或註冊驗資；(iv)用作股本投資或增加註冊資本或股份(監管機構另行規定者除外)；或(v)用於其他違反監管規定之目的。於《委託貸款管理辦法》生效後，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新的委託貸款協議。我們的現有委託貸款協議乃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即《委託貸款管理辦法》生效日期之前)訂立，而其中所提供資金乃用於支付造船費用及與船舶營運或購買紡織設備及相關設備有關的費用，其不屬於《委託貸款管理辦法》規定的使用限制範圍。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單行條例及規章不溯及既往，惟為更好地保護公民、法人及其他組織的權利及利益而作的特別規定除外。由於《委託貸款管理辦法》並未規定其中的條款是否會追溯應用，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向中國銀監會進行諮詢，中國銀監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確認，《委託貸款管理辦法》不會追溯應用。因此，《委託貸款管理辦法》生效日期前有效的委託貸款協議的任何不一致之處無需整改。無論《委託貸款管理辦法》是否會追溯生效，我們現有委託貸款協議中資金的使用情況符合《委託貸款管理辦法》。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當前的委託貸款業務不會受到《委託貸款管理辦法》的不利影響。

### 保理服務

我們亦向其他金融機構(例如融資租賃公司)以追索權為基準提供保理服務。於一般保理交易中，(i)我們的客戶按議定價格向我們出售及轉讓其應收債務人的賬款(通常為學校及醫院設備等資產的租賃收入)，我們隨即獲得向其債務人收取賬款之權利；及(ii)我們的

## 業 務

客戶承諾於某些情形下按協定價格無條件購回應收賬款。我們購買應收客戶賬款之價格由若干因素釐定，如客戶及彼等債務人的信譽、還款能力以及業務及財務狀況。就保理交易而言，我們的客戶乃我們提供保理服務的金融機構。

我們與我們的客戶訂立的保理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且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 |            |   |   |
|------------|---|---|
| 應收賬款的出售及轉讓 | : | • 我們的客戶將按協定價格向我們出售及轉讓其於若干協議項下之應收賬款(包括本金、利息、違約金及補償)。   |
| 保理期間       | : | • 協議將詳述保理期間，通常自轉讓應收賬款的相關對價支付日期起介乎60天至90天。   |
| 應收賬款的收回    | : | • 於保理期間，我們的客戶負責代表我們向債務人收回應收賬款。  |
| 應收賬款的購回    | : | • 我們的客戶承諾於某些情形(如保理期間屆滿、由於及當應收賬款到期時我們的客戶的債務人未能結清其應收賬款、我們的客戶停止其營運或遭撤銷其營業執照及發生對我們的客戶的營運或財務狀況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下按協定價格無條件購回應收賬款。 |
| 合約的違反      | : | • 倘我們的客戶未能根據協議的條款購回應收賬款，我們的客戶須支付違約金。  |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透過中船上海及中船天津在中國進行保理業務。根據《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業保理業務管理暫行辦法》，從事商業保理業務的融資租賃公司須獲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理委員會的批准。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中船上海獲得從事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保理業務的必要批准，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批准仍然有效。根據《天津市商務委關於融資租賃行業推廣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可複製改革試點經驗的通知》，融資租賃公司獲准從事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保理業務，並且不應為現有融資租賃公司設定從事保理業務的市場准入門檻。根據上述及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中船天津無需取得任何許可或批准(營業執照除外)以從事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保理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船天津擁有在中國從事與其主營業務相關的保理服務所需的商業執照。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進一步建議，我們在中國的保理業務符合《融資租賃企業管理辦法》。

## 業 務

### 我們的船舶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擁有65艘船舶，包括43艘融資租賃安排的船舶及22艘經營租賃安排的船舶，平均船齡約為兩年。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有關我們船隊的若干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平均船舶 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船舶價值 範圍 <sup>(1)</sup> 百萬美元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平均船舶 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船舶價值 範圍 <sup>(1)</sup> 百萬美元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平均船舶 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船舶價值 範圍 <sup>(1)</sup> 百萬美元
海上LNG/LPG裝備船 .....	2	93.2	46.6	24.0– 69.2	3	162.7	54.2	24.0–69.5	7	1,579.2	225.6	24.0– 1,200.0
散貨船 .....	13	433.4	33.3	13.0– 54.0	24	881.7	36.7	13.0–54.0	25	880.8	35.2	13.0–54.0
液貨船 .....	7	293.8	42.0	24.6– 63.0	13	567.6	43.7	24.6–91.0	14	623.3	44.5	24.6–91.0
集裝箱船 .....	5	440.3	88.1	24.9– 130.0	7	489.2	69.9	130.0– 20.0	10	563.0	56.3	20.0–130.0
特種船 .....	4	335.8	83.9	14.2– 152.5	4	335.8	83.9	14.2– 152.5	9	437.0	48.6	14.0–152.5
<b>總計 .....</b>	<b>31</b>	<b>1,596.4</b>			<b>51</b>	<b>2,436.9</b>			<b>65</b>	<b>4,083.2</b>		

附註：

(1) 船舶價值指造船廠的造船成本。

有關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租賃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業務 — 租賃服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經營租賃安排項下的船隊剩餘經濟使用壽命的若干詳情：

	平均剩餘經濟 使用壽命	剩餘經濟 使用壽命範圍
	以年計	以年計
	海上LNG/LPG裝備船 .....	29.4
散貨船 .....	27.7	23.8–29.9
集裝箱船 .....	26.7	26.6–26.9
特種船 .....	29.2	26.7–29.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訂約的船舶組合包括39艘船舶，均向造船廠訂購。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已訂約船舶組合的若干詳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海上LNG/LPG裝備船 .....	5	1,486.0	6	1,864.1	2	447.6
散貨船 .....	10	451.7	9	318.7	12	440.4
液貨船 .....	7	329.5	3	129.8	14	506.8
集裝箱船 .....	4	128.0	4	128.0	3	96.0
特種船 .....	13	321.0	13	321.0	8	219.8
<b>總計 .....</b>	<b>39</b>	<b>2,716.2</b>	<b>35</b>	<b>2,761.6</b>	<b>39</b>	<b>1,710.5</b>

附註：

(1) 船舶價值指造船廠的造船成本。

## 業 務

下表進一步載列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接向造船廠訂購的船舶的預期交貨日期：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數量	船舶價值 <sup>(1)</sup> 百萬美元
海上LNG/LPG裝備船 .....	—	—	2	2	447.6
散貨船 .....	6	4	2	12	440.4
液貨船 .....	4	6	4	14	506.8
集裝箱船 .....	3	—	—	3	96.0
特種船 .....	8	—	—	8	219.8
<b>總計 .....</b>	<b>21</b>	<b>10</b>	<b>8</b>	<b>39</b>	<b>1,710.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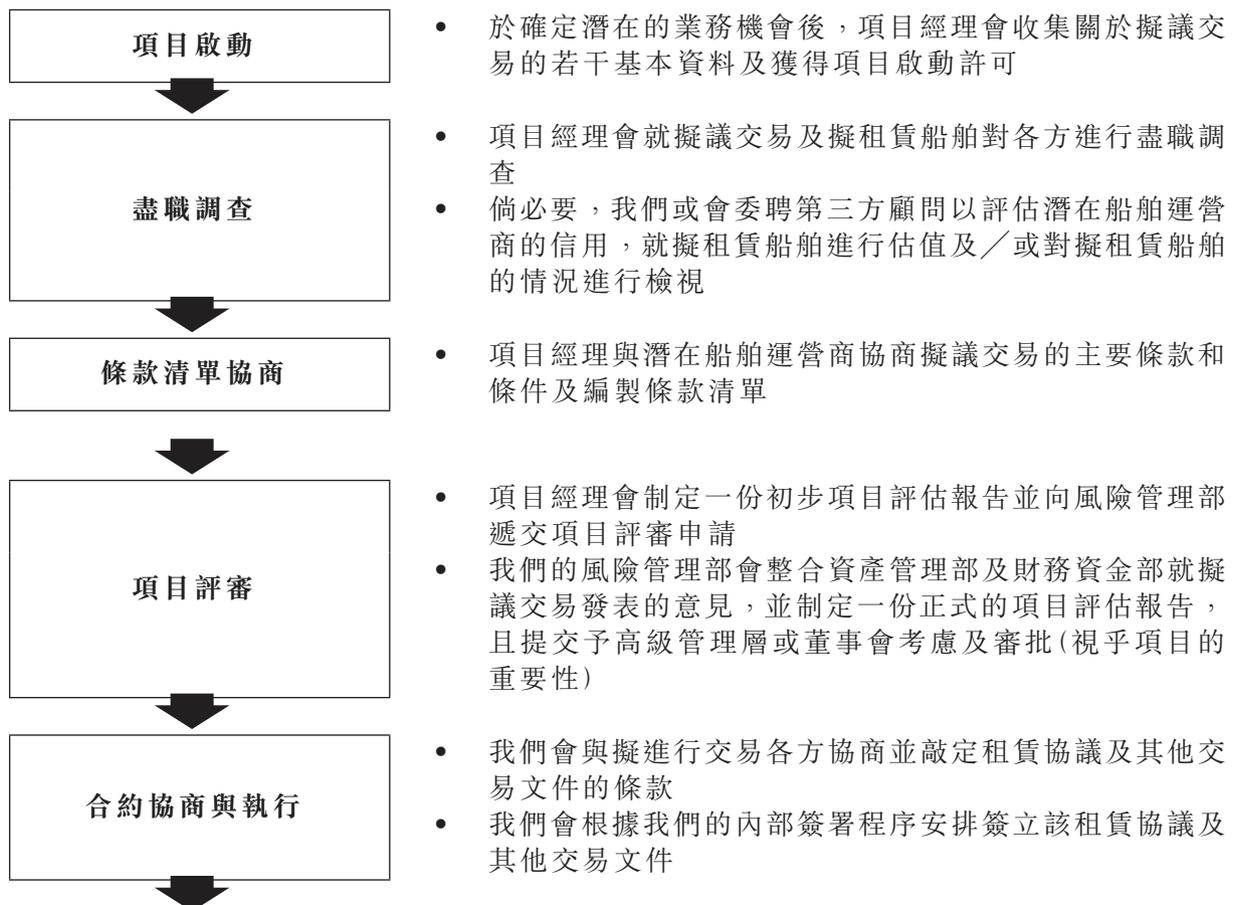
附註：

(1) 船舶價值指造船廠的造船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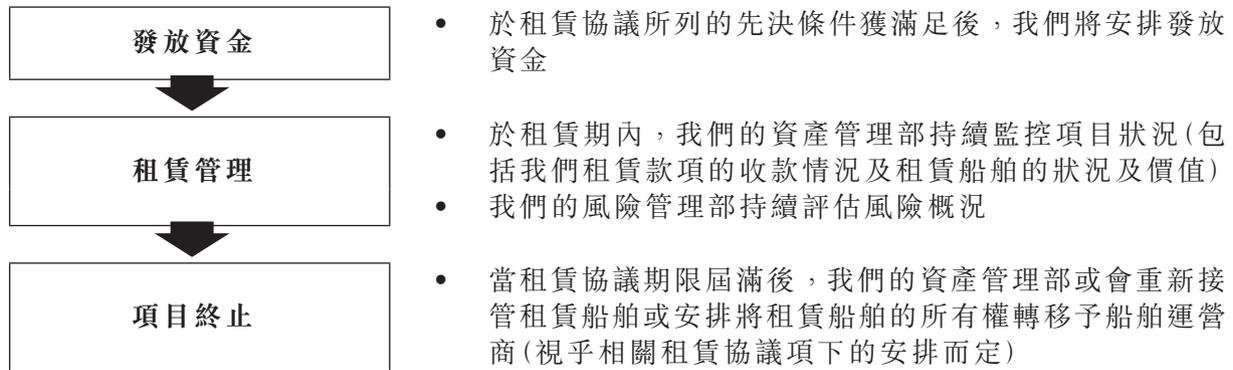
我們會於挑選船舶時考慮多種因素，該等因素通常包括(i)船舶的價格、質量和性能；(ii)船舶的市場流動性；(iii)船舶的收入穩定性及回報率；(iv)市場狀況和趨勢；(v)客戶的財務狀況、信譽度及履約能力；及(vi)購買船舶是否符合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

### 我們的業務流程

下表闡示我們業務流程的主要步驟：



## 業 務



## 銷售與營銷

我們一般透過我們自己的銷售與營銷活動及船舶經紀人和造船廠的推薦招攬新客戶並獲取新業務。我們的業務部門負責發掘新的業務機會及根據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開發新項目、維護客戶關係及收集市場資料。

作為我們銷售和營銷活動的一部分，我們不時參加海事展覽和船舶融資論壇。該等展覽和論壇不僅為我們提供提升我們的行業聲譽並擴大與全球船舶營運商和造船廠的關係網絡的機會，同時亦令我們了解新的行業發展和趨勢。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參與若干海事展覽及船舶融資論壇，包括上海的中國國際海事技術學術會議和展覽會、希臘的Posidonia、漢堡的SMM以及Capital Link及Marine Money組織的各種論壇。

## 定價

我們按個別情況釐定服務價格，在我們的決策過程中一般會考慮以下因素：(i)交易的規模及複雜性；(ii)融資類資產的價值、類型及／或狀況；(iii)整體市場及行業情況；(iv)客戶的業務、財務表現、營運規模、行業聲譽、信用歷史以及信譽度；(v)我們的風險水平；(vi)我們的客戶提供的擔保以及其是否足以涵蓋我們所面臨的風險；及(vii)交易是否符合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

## 季節性

作為一家主要專注於船舶租賃的租賃服務提供商，我們的業務表現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有關船舶採購的租賃及貸款服務需求，而該需求不受季節波動影響。此外，我們的融資租賃收入受限於租賃協議載列的還款時間表，並不受季節因素影響。儘管我們部分經營租賃的期限小於一年，但該等租賃對我們的收益不構成顯著貢獻，且不大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受到季節因素的重大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表現通常不受季節波動所影響。

## 業 務

###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一般包括船舶營運商、造船廠及貿易公司。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按客戶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船舶營運商.....	844,630	81.9	1,228,540	92.4	1,899,671	90.3
造船廠.....	136,171	13.2	21,389	1.6	103,646	4.9
貿易公司.....	24,450	2.4	55,490	4.2	82,906	3.9
其他 <sup>(1)</sup> .....	26,390	2.5	24,530	1.8	18,588	0.9
<b>總計.....</b>	<b>1,031,641</b>	<b>100.0</b>	<b>1,329,949</b>	<b>100.0</b>	<b>2,104,811</b>	<b>100.0</b>

附註：

(1) 其他包括一家直升機經營商、一家物流公司及一家紡織品公司。

### 我們的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9.4%、70.5%及66.9%，且我們的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31.7%、24.7%及20.4%。我們的主要客戶位於中國、亞洲、美國及歐洲，我們與彼等已保持三至六年的業務關係。我們的五大客戶主要採用美元以電匯方式向我們付款。

以下載列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五大客戶的詳情：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編號	客戶	背景	向本集團 採購的服務	交易額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與本集團建立 業務關係的年份
1.	客戶A	一家主要從事國際集裝箱貨物運輸的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235億美元	租賃服務	327,140	31.7	二零一三年
2.	ZPMC-Red Box Energy Services Limited	一家能源基礎設施項目的香港物流服務供應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81.1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57,446	15.3	二零一四年
3.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	一家主要從事海洋船舶與海上產品設計、建造及維修的中國造船公司，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人民幣91億元	船舶經紀服務	112,816	10.9	二零一三年

## 業 務

編號	客戶	背景	向本集團 採購的服務	交易額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與本集團建立 業務關係的年份
4.	Golar LNG Limited	一家主要的海洋LNG營運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430.6百萬美元	貸款服務	80,603	7.8	二零一五年
5.	Oceanbulk Maritime S.A./ Star Bulk Carriers Corporation	一家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報告收益為254.0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37,640	3.7	二零一三年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編號	客戶	背景	向本集團 採購的服務	交易額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與本集團建立 業務關係的年份
1.	客戶A	一家主要從事國際集裝箱貨物運輸的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235億美元	租賃服務	328,010	24.7	二零一三年
2.	Golar LNG Limited	一家主要的海洋LNG營運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430.6百萬美元	貸款服務	185,338	13.9	二零一五年
3.	ZPMC-Red Box Energy Services Limited	一家能源基礎設施項目的香港物流服務供應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81.1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82,590	13.7	二零一四年
4.	STI Acquisition Holding Ltd (原名為Navig8 Product Tankers Inc)	一家主要從事石油產品運輸的全球航運公司，且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為一家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585.0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25,182	9.4	二零一五年
5.	Oceanbulk Maritime S.A./ Star Bulk Carriers Corporation	一家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報告收益為254.0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16,450	8.8	二零一三年

## 業 務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編號	客戶	背景	向本集團 採購的服務	交易額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的百分比 (%)	與本集團建立 業務關係的年份
1.	Golar LNG Limited	一家主要的海洋LNG營運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430.6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428,753	20.4	二零一五年
2.	客戶A	一家主要從事國際集裝箱貨物運輸的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235億美元	租賃服務	329,975	15.7	二零一三年
3.	Oceanbulk Maritime S.A. /Star Bulk Carriers Corporation	一家全球航運集團，其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報告收益為254.0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262,917	12.5	二零一三年
4.	ZPMC-Red Box Energy Services Limited	一家能源基礎設施項目的香港物流服務供應商，其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81.1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95,235	9.3	二零一四年
5.	STI Acquisition Holding Ltd (原名為Navig8 Product Tankers Inc)	一家主要從事石油產品運輸的全球航運公司，且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為一家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二零一八年的報告收益為585.0百萬美元)	租賃服務	190,343	9.0	二零一五年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中船集團的附屬公司)外，(i)於業績記錄期的五大客戶為獨立第三方；及(ii)我們董事、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的股東概無於五大客戶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董事進一步確認，於業績記錄期的五大客戶概無為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的主要供應商。

### 與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人士相關的業務活動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與香港客戶就兩艘船舶訂立售後回租交易，且該等交易預期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及四月到期。香港客戶隨後向轉租人出租該等船舶，旨在為俄羅斯的建築項目交付若干產品。該項目由俄羅斯合營企業擁有。俄羅斯合營方於業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面臨特定制裁。然而，於有關兩艘船舶的交易中，我們的客戶為香港客戶，且除該香港客戶訂立的轉租安排外，我們並不知悉俄羅斯合營方、俄羅斯合營企業、轉租人及香港客戶之間的任何其他背對背交易、以美元或其他貨幣計值的任何類別付款或安

## 業 務

排。我們從未向俄羅斯合營方或俄羅斯合營企業直接或間接收取任何付款。根據相關租賃協議，香港客戶不得(其中包括)(i)使用或僱用該等船隻或使用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得款項，為涉及或在任何制裁名單上列出的任何一方或實體的利益或以任何可能導致我們違反任何制裁法的其他方式而進行的任何交易、業務或其他活動提供資金；及(ii)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而訂立有關船隻的任何超過12個月的任何轉租安排。一般而言，我們要求客戶提供我們所需的信息，以釐定是否批准轉租安排，有關信息包括轉租人的身份、業務性質及船舶的使用情況。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香港客戶提供融資的金額分別為2,209.7百萬港元、零及零，及香港客戶為我們貢獻的融資租賃收入分別為157.4百萬港元、182.6百萬港元及195.2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15.3%、13.7%及9.3%。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向香港客戶提供融資的未償還餘額分別為2,203.2百萬港元、1,940.2百萬港元及1,575.9百萬港元。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霍金路偉律師行執行以下流程，以評估我們按照國際制裁法律及法規遭受處罰的風險：

- 審閱我們提供的關於本集團、我們的業務營運、收入以及與客戶就提供船舶租賃服務簽訂的定期及租船合約；特別地，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已審閱與香港客戶、轉租人、俄羅斯合營企業及俄羅斯合營方相關的合約、租賃文件及其他文件；
- 審閱我們提供的船舶清單及我們客戶的實益擁有人或控制人清單，並將其與受國際制裁的個人及組織名單進行比較，並確認彼等不在此類名單上；
- 收到我們提供的書面確認(除本[編纂]另行披露者外)，載明於業績記錄期，本集團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包括任何代表辦事處、分公司、附屬公司或構成本集團一部分的其他實體)均未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內或與受國際制裁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個人進行任何商業交易；及
- 收到我們提供的確認，載明就與香港客戶的交易而言，我們的參與限於提供兩艘船舶的融資及租賃，以及除該香港客戶訂立的轉租安排外，我們並不曾知悉且我們目前亦並不知悉俄羅斯合營方、俄羅斯合營企業、轉租人及香港客戶之間的任何其他背對背交易、以美元或其他貨幣計值的任何類別付款或安排。

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於執行上述流程後所述，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的活動似乎並未涉及國際制裁下的限制。此外，鑒於我們的[編纂]範圍及本[編纂]所載的預期所得款項用途，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編纂]各方的參與並不會涉及對該等當事方(包括本公司、我們的投資者、股東、聯交所及其[編纂]及集團公司或任何參與[編纂]的人士)的任

---

## 業 務

---

何適用的國際制裁。因此，本公司、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參與批准股份[編纂]、交易及結算的人士(包括聯交所、其[編纂]及集團公司)面臨制裁的風險將非常低。

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尚未收到通知，表示我們將因向香港客戶提供兩艘船舶的融資及租賃而遭受任何國際制裁，該等船舶涉及於業績記錄期向俄羅斯的建設項目交付若干產品。我們的客戶均未明確列入由歐洲聯盟、澳洲及聯合國存置的特別指定國民名單或其他受限制方清單中，因此不會被視為受制裁的目標。提供船舶融資及租賃的行為並不涉及目前面臨國際制裁的行業或部門，因此不被視為國際制裁下的受禁止活動。

### 我們的內部控制流程

我們不會將[編纂]所得款項以及通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用於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進與任何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為任何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的利益或與受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個人或實體(包括但不限於任何作為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規管制裁主體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或為該等政府、個人或實體的利益而開展的活動或業務。此外，我們已承諾不會使用[編纂]所得款項就終止或轉讓違反國際制裁的任何合約支付任何違約金。

此外，我們不會進行任何會導致我們、聯交所、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及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違反或成為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或澳洲的國際制裁的目標的未來業務。倘我們認為我們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的交易將令本集團或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面臨被制裁的風險，我們亦會在聯交所及本集團各自的網站上披露，並於我們的年度報告或中期報告中披露我們的監督工作，該工作涉及我們業務面臨的制裁風險、在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開展的未來業務(如有)的狀況以及與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有關的業務意圖(如有)。倘我們違反有關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我們將面臨我們的股份可能在聯交所[編纂]的風險。

我們已採納加強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以幫助我們持續監督及評估我們的業務，並採取措施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免受制裁風險。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實施以下措施：

- 我們的政策為，我們不會在全面受制裁的國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古巴、伊朗、朝鮮、敘利亞及克里米亞)或與受制裁人士物色任何商業機會。我們將根據美國、歐洲聯盟、聯合國或澳洲存置的各種受限制方及國家名單，檢查與我們開展業務的交易對手，包括但不限於作為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規管制裁(制裁清單可公開獲取)的主體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並確定交易對手是否為位於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的人士或為受制裁人士或受國際制裁規限國家或受制裁人

## 業 務

士所擁有或控制。倘發現任何潛在的制裁風險，我們將尋求於國際制裁事宜方面具有所需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部國際法律顧問的建議；

- 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所有合約安排均包含以下條款：(i)本集團有意遵守任何及所有適用制裁法律及法規，及(ii)我們的交易對手將遵守制裁法律及法規，且不會採取任何行動使本集團承擔違反制裁法律及法規的任何風險或責任；及
- 我們將定期審查與制裁事宜有關的內部控制政策及流程。在我們認為必要時，我們將聘請在制裁事宜方面擁有所需專業知識和經驗的外部國際法律顧問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已審閱及評估上述內部控制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對我們遵守我們對聯交所的承諾而言足夠及有效。

考慮到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的措施提供了一個充分合理及有效的內部控制框架，以協助我們識別及監控與國際制裁有關的任何重大風險，從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在進行相關的盡職調查並完全實施和執行相關措施後，獨家保薦人認為該等措施將提供充分合理及有效的內部控制框架，以協助我們識別及監控與國際制裁有關的任何重大風險。

### 我們的供應商

由於我們業務性質的緣故，我們並無主要供應商。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主要向中船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以及其他獨立造船廠購買船舶。有關於我們向中船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購買船舶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關連交易」。

### 現金流量管理

作為一家租賃公司，我們償還銀行借款的能力以及為船舶收購籌資的能力倚賴我們租賃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的水平。倘我們的業務無法產生充足現金流入以滿足我們的現金流出，我們的現金流量將發生錯配，且流動資金狀況或會惡化。關於與負營運現金流量相關的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或因現金流入與現金流出之間的潛在時間錯配而惡化」。為最大程度降低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已實施多項措施，以(其中包括)密切監控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並主動管理我們的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概況。關於我們的流動資金管理措施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風險管理 —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關於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的現金流量狀況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

### 信息技術

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乃我們業務不可分割的部分，為支持我們營運的各個方面而量身定制。尤其我們的信息技術平台使我們能夠(其中包括)(i)監控和管理我們租賃業務的整

## 業 務

個週期；(ii)記錄並管理我們租賃業務的主要資料(如客戶、融資類資產及租賃週期)；(iii)實時監控我們資產的分佈、狀態及質量；(iv)分析我們資產的價值；及(v)持續評估我們的風險水平。此外，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通過自動計算租賃款項、利息和手續費以及制定還款計劃簡化我們的資金管理程序。我們相信，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提升了我們資產管理效率及有效性，並增強了我們的風險管理能力。

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概無任何故障導致我們營運受到重大干擾。

### 競爭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全球船舶租賃行業較為分散，二零一八年全球約有400家船舶租賃公司。全球船舶租賃行業可進一步細分為非銀行系船舶租賃行業，二零一八年全球約有150家非銀行系船舶租賃公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收益而言，二零一八年全球前五大船舶租賃服務提供商佔總市場份額的24.5%，而就收益而言二零一八年全球前三大非銀行系船舶租賃服務提供商佔總市場份額的29.2%。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收益而言，二零一八年我們在全球船舶租賃行業中排名第四，佔市場份額的3.9%，而在全球非銀行系船舶租賃行業中排名第一，佔市場份額的14.8%。船舶租賃公司通常於專業性、客戶網絡覆蓋、風險評估、管理能力以及資產營運方面構成競爭。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行業概覽」。

### 僱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70名僱員。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地理位置及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香港	中國	新加坡	總計
管理層.....	5	—	—	5
業務部.....	2	8	1	11
資產管理部.....	8	2	—	10
風險管理部.....	1	7	—	8
信貸及結構性金融部.....	2	2	—	4
財務資金部.....	8	4	1	13
人力資源及行政部.....	3	15	1	19
總計.....	<b>29</b>	<b>38</b>	<b>3</b>	<b>70</b>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員工成本分別為27.3百萬港元、30.2百萬港元及51.2百萬港元。

我們一般透過招聘機構及在公共招聘平台上發佈招聘廣告的方式招聘僱員。我們力求按照市場競爭情況給予僱員報酬。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工資加績效獎金。我們每年均對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及表現進行檢討。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法規，我們已為香港僱員提供強積金供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已為中國僱員提供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適用的新加坡法律法規，我們已為我們的新加坡僱員繳納中央公積金供款。

---

## 業 務

---

為提高我們僱員的職業技能，我們會針對彼等的工作職責向彼等提供相關培訓。我們的培訓計劃一般涵蓋行業最新動態、法律及財務知識以及管理及領導技能。

我們並無成立任何工會。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勞務糾紛與我們僱員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或導致我們的營運受到干擾，亦無在招聘及挽留僱員方面遇到任何困難。

### 知識產權

我們的知識產權包括我們的域名。有關我們重大知識產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8. 重大知識產權」。

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遭致有關侵犯知識產權的任何重大申索或糾紛。董事並不知悉任何第三方使用我們的品牌，並相信概無任何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潛在影響。

### 保險

就租賃相關資產而言，我們通常要求承租人在整個租賃期內投購海事業慣用的保險，此類保險一般包括船體和機械險、戰爭險、保護及彌償保險以及綁架和贖金險。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業務—租賃服務—(i)融資租賃—直接融資租賃與售後回租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我們的業務—租賃服務—(ii)經營租賃—經營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保險的範圍和金額在相關的租賃協議中列出，我們已訂立一份經批准的保險公司清單，承租人應向名單上的公司投保。根據行業慣例，雖然保險費通常由承租人承擔，但我們通常被指定為保單的受益人。

此外，我們為我們的香港僱員購買醫療保險及僱員補償保險。就中國僱員而言，我們為五類保險供款，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我們亦為我們的新加坡僱員購買醫療保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保險總成本分別為2.4百萬港元、5.4百萬港元及6.1百萬港元。董事相信，我們現時的投保範圍充分且足夠，並符合行業慣例。我們將繼續審閱及評估我們的風險組合，並對我們的投保範圍作出必要及適當的調整。

### 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香港、中國及新加坡租賃總共19處物業。

#### 香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香港向本公司關連人士華聯船舶租入七處物業，用作

## 業 務

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下表載列有關我們於香港的主要租賃物業的若干資料：

編號	位置	用途	概約 總佔地 面積	出租人	租期	月租
1.	香港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8樓 1802及1803室	辦公	4,095平方呎	華聯船舶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三十一日	130,713.0港元

有關我們與華聯船舶的租賃安排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關連交易」。

### 中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自中船上海船舶及上海瑞舟（皆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租賃總計六處物業以及在中國自若干獨立第三方租賃五處物業。下表載列有關我們於中國的主要租賃物業的若干資料：

編號	城市	位置	用途	概約 總佔地 面積	出租人	租期	月租
1.	上海	浦東新區浦東大道 1號15A04-05室	辦公	639.0平方米	中船上海船舶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35,665.0元
2.	上海	浦東新區浦東大道 1號12B01-03、 08室	辦公	974.4平方米	上海瑞舟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206,875.4元

有關我們與中船上海船舶及上海瑞舟的租賃安排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關連交易」。

### 新加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新加坡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租入一處物業。下表載列有關我們於新加坡的租賃物業的若干資料：

編號	位置	用途	概約 總佔地 面積	出租人	租期	月租
1.	Unit 29-02, The Concourse, 300 Beach Road	辦公	1,259 平方呎	獨立 第三方	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sup>(1)</sup>	6,546.8 新加坡元

附註：

(1) 我們已訂立新的租賃協議，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月租金為7,428.1新加坡元。

### 有關我們於中國的租賃物業的所有權缺陷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我們於中國的其中三處租賃物業取得有效所有權證書。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若干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相關物業。鑒於該等物業中的兩項僅用作註冊辦事處且我們並無於此從事任何業務營運，且另一項用作辦公用途的物業在必要情況下可隨時搬遷，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我們的董事共同認為，我們的業務受相關所有權缺陷影響重大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十份租賃協議均未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登記。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租賃協議須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登記，

## 業 務

未能登記任何租賃協議可能會遭致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責令限期整改。倘相關實體仍未登記相關租賃協議，相關部門將就每份租賃協議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就我們的十份未登記租賃協議應付的最高罰款為人民幣100,000元且出租人不登記相關租賃協議不會影響協議的效力或可執行性。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自中國政府部門收到要求我們採取整改措施或繳納罰款的任何通知或要求。基於前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與我們的董事共同認為，我們的業務受相關所有權缺陷影響重大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董事認為，倘未受限於所有權缺陷，我們須就中國租賃物業支付的租金將不存在重大差異。

### 牌照、許可證及批文

有關我們開展業務營運所持有的重要牌照、許可證及批文，請參閱本[編纂]「監管概覽」。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相關政府機關取得對我們業務營運而言屬重大的一切必要牌照、許可證及批文。

我們的管理層定期檢討我們的業務常規，以確保我們符合所有發牌規定及條件，並確保我們能夠成功重續我們的牌照、許可證及批文。就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深知並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重大法律阻礙事由會影響我們重續牌照、許可證及批文，亦概無存在任何情形會致使該等牌照、許可證及批文被撤銷或註銷。

### 職業健康、工作安全及環境保護

我們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具備旨在確保及改善工作場所安全的政策及指引。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業務營運過程中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故或傷亡事件。我們的董事認為，於業績記錄期就遵守與職業健康及工作安全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所產生的年度成本並不重大，且預計日後的該等合規成本亦非重大。

由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於營運過程中不會產生任何危害或工業污染物。我們於業績記錄期並無產生與遵守環保法律、規則和法規相關的任何費用，且預期日後亦不會產生任何該等費用。

### 法律程序

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及我們的董事概無涉及我們的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或申索。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並不存在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起的且經董事認為將對我們整體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尚未了結或已面臨的訴訟、仲裁或申索。

## 業 務

### 違規事件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違規事件：

序號	違規事件	違規原因	法律後果 (包括潛在最高罰款及 其他財務責任)	補救措施
1.	於業績記錄期，中船上海六家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並未根據中國法律法規下有關融資租賃的規定以租賃業務作為彼等的主營業務；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通過委託銀行提供貸款服務的業務。	當該等附屬公司首次成立時，擬同時從事租賃及貸款業務。然而彼等並無按原計劃開展租賃業務，從而引致違規事件。  違規事件乃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一時疏忽監管所致。	根據中國有關融資租賃的法律法規，融資租賃企業如違反相關法律法規，則按照有關規定處理。但相關法律法規並未對融資租賃企業未以租賃業務作為主營業務的情形規定明確的法律後果或相關罰則。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獨家保薦人及獨家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與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理委員會保稅區管理局經濟發展處(「經濟發展處」)的主任科員進行一次訪談，其確認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中船上海及附屬公司並未違反有關融資租賃的法律法規，亦無因違反有關法律法規而受處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及獨家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採訪了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務委員會副主任，其確認中國

## 業 務

序號	違規事件	違規原因	法律後果 (包括潛在最高罰款及 其他財務責任)	補救措施
				<p>(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理委員會保稅區管理局是上海市政府的派出機構，也是監管和監督保稅區融資租賃企業的機關。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理委員會保稅區管理局是中船上海及附屬公司的主管監管機構。</p>
				<p>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中船上海收到經濟發展處出具的函件，確認並無有關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期間違反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或因此受處罰的情形記錄。</p>
				<p>此外，除現有的委託貸款安排外，我們已承諾該等附屬公司將不會繼續或</p>

## 業 務

序號	違規事件	違規原因	法律後果 (包括潛在最高罰款及 其他財務責任)	補救措施
				進行進一步的委託貸款業務。
				綜上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所述的違規事件現時且將不會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為避免有關違規事件的再次發生，我們將就中國法律法規不時向相關僱員提供培訓。此外，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確保遵守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監測該等法律法規的發展動態。我們的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亦同意有關內部控制措施屬適當、有效。

經慮及：

- 本節中「違規事件」所載的違規事件非有意為之，並不涉及我們董事的任何不誠信或欺詐行為且亦不會引起對我們董事誠信的任何質疑；
- 我們已執行並將繼續執行適當措施以避免該違規事件的再次發生，並將聘用外部法律顧問確保嚴格遵守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及

---

## 業 務

---

- 我們採取補救措施並最大程度地糾正違規事件，且自執行有關補救措施以來並未再次發生類似違規事件。

董事確認且我們的獨家保薦人亦同意，前述違規事件將不會影響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項下我們董事擔任一家上市發行人董事職位的適宜性或上市規則第8.04條項下本公司[編纂]的適宜性。